

屏東縣政府消防局推動性別平等工作實施計畫(105年至107年)

壹、依據

- 一、屏東縣政府於104年1月6日函頒「屏東縣政府推動性別平等工作實施計畫(104至105年)」辦理。
- 二、屏東縣政府105年3月22日屏東縣性別平等工作專案小組會議「肆、提案討論」決議。

貳、計畫目標

- 一、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強化「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以下簡稱CEDAW)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 二、落實「屏東縣性別平等委員會」與「屏東縣性別平等工作專案小組」會議決議事項。
- 三、推動本局性別平等業務，營造無性別歧視之友善環境。

參、實施期程：105年1月至107年12月。

肆、重点工作要項及辦理單位

一、充實本局全球資訊網站「性別平等專區」(行政科主辦、指揮科協辦)

- (一)「性別平等專區」綱要架構。
- (二)規劃網頁放置資料類型及呈現版面。
- (三)充實網頁以公告更多性別平等活動之資訊，達到宣導目的。

二、持續推動性別意識培力(人事室主辦)

- (一)持續培養各同仁性別意識。
- (二)強化各單位業務主管及承辦人員對性別主流化理論暨實務等相關觀念及專業知能，使參訓人員能建置及應用性別統計、性別分析、撰寫性別影響評估、了解性別預算之意義及編列方式，藉由薦送同仁縣府研習，以落實性別主流化政策推展。
- (三)每年辦理性別主流化培訓課程。

三、性別影響評估(各科室配合辦理)

本局於訂定中長期方案、計畫時，蒐集相關性別統計，諮詢性別平等專家，填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考量不同性別觀點，對於不同性別的影響及受益程度進行評估與檢討。

四、性別統計及分析(各科室配合辦理)

- (一)持續充實及建置性別統計。
- (二)進行性別影響評估檢視所需之性別統計，檢討是否需要增加統計項目。

伍、經費來源

本計畫由本局年度預算相關經費項下支應，預算編列時，優先考量隊不同性別者的友善環境建置。

陸、預期效益。

- 一、 落實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
- 二、 強化同仁性別平等意識，落實推動性別主流化。
- 三、 推動性別平等觀點納入計畫或方案制訂，促進性別平等。

柒、本案奉核後據以實施，並依實際需要隨時修正。